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姜聿恬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00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m276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體衛字第112011221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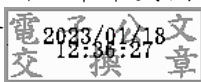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防範腸病毒群聚事件發生，請依「腸病毒防治工作指引」及「教托育人員腸病毒防治手冊」等辦理各項防治措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2年1月16日新北衛疾字第11201003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疾病監測資料顯示，國內腸病毒通報個案較去年上升，為防範腸病毒群聚事件，保護幼童等高傳播及高風險族群健康，請依相關指引確實執行防治措施，倘發生疑似腸病毒群聚事件應立即通報衛生單位，配合疫情調查及落實感染管制措施，避免疫情擴散。
- 三、腸病毒防治相關資訊及旨揭指引，可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(<http://www.cdc.gov.tw>)>傳染病與防疫專題>傳染病介紹>第三類法定傳染病>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>重要指引及教材項下瀏覽運用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

國民中學外)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烏來區信賢種籽親子實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、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

訂

線

